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Health, Welfare and Food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函檔號：HW/ES/3/24 Pt.2 (01)
來函檔號：CB(3)/PAC/R38

電話號碼：(852)2973 8200
傳真號碼：(852)2869 4376

香港中區
昃臣道8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朱慕潔女士)

朱女士：

審計署署長報告
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第三十八號報告書)
第5章：長者住宿服務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二日來信收悉。來信就幾項事宜要求我們提供更多資料，現逐一答覆如下：

(a) 第(a)項

正如我於去年五月二十四日的覆信所提到，我們正考慮多個方案，以便更有效地運用資源，針對協助真正有需要的長者，包括制訂院舍費用資助計劃，讓長者在使用院舍護理服務時有更多選擇和彈性。目前我們仍處於初步研究階段，待擬定有關建議後，便會徵詢立法會和有關人士的意見。

(b) 第(b)(i)項

自帳目委員會召開公開聆訊後，社會福利署(社署)已採取行動，並擬定詳細計劃，逐步終止提供長者宿舍和安老院，而有關計劃現已開始實施。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對於向社署申請入住長者宿舍和安老院的長者，社署已不再安排他們在輪候冊上輪候這類服務，而是由個案工作員評估他們的需要，並立即轉介他們接受適當的服務。為方便進行服務轉介，社署已印製手冊，就長者可以獲得的經濟援助、住屋、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提供詳盡的資料(隨函夾附手冊副本)。至於現時約5600名在長者宿舍和安老院輪候冊上的長者，個案工作員會在未來六個月逐一覆檢這些個案，以確定申請人的真正福利需要，並提早向他們提供適當的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和房屋援助。社署會在短期內去信這些在輪候冊上的長者，向他們提供上述手冊，以作參考。

(c) 第(b)(ii)項

社署正提升其電腦系統，以便設立院舍和社區服務的中央輪候制度。我們期望新系統可在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啟用。

(d) 第(b)(iii)項

這次的重整工作分兩部分 —

- (i) 重整以中心為本之服務，現時的長者活動中心及長者綜合服務中心將分別提升為長者鄰舍中心及長者地區中心，提供擴展服務予長者及社會上有需要之人士；以及
- (ii) 提升家居為本之服務，現時的家務助理隊將提升為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隊，為體弱長者提供更完善的個人及護理服務。

重整服務的計劃取得非常理想的成績。重整後的以中心為本服務及提升後的家居為本服務將在二零零三年至零四年度內逐步開展。

(e) 第(b)(iv)項

我們在二零零二年七月公開競投的三間安老院舍，共提供超過280個資助宿位，當中約有半數為達護養院程度的長者而設。我們在將來為政府提供的安老院舍院址招標時，會繼續實踐持續照顧的理念。

(f) 第(b)(v)及(c)項

我在二零零二年七月十六日的覆信已作出解釋，我們會就療養病牀的提供進行檢討以及研究在非醫院的環境下提供療養服務的可行性，使我們在長期護理制度下為長者提供的服務，能符合成本效益和達到持續照顧的目標。由於將療養服務從醫院轉到非醫院的環境是一個複雜的問題，我們必須仔細研究。並非所有療養病人均適合從醫院轉往非醫院環境。就上述檢討工作而言，我們正與醫院管理局、社署和衛生署制訂準則，識別需要在醫院內接受護理的長者。與此同時，社署已將療養院照顧補助金的受惠對象擴展至參與改善買位計劃的私營安老院舍內接受資助服務的長者。修訂後的制度可確保有限的資源獲得更公平的分配，同時讓我們更清楚知道需要療養服務的長者總數。這些資料將有助我們進一步探討有關問題。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楊永強



二零零三年一月廿日

副本分送： 社會福利署署長
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
審計署署長

***委員會秘書附註：手冊並無在此隨附。**